

109 年度統一發票推行暨「舞動稅月~校園雲端發票 e 起 go」 租稅教育活動比賽規則與注意事項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澎湖分局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澎湖縣政府稅務局。
- 四、比賽日期：109 年 10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 時 20 分至 4 時 20 分。
- 五、比賽地點：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學生活動中心（馬公市民族路 63 號）
- 六、比賽場地：長方形舞台
- 七、參賽資格：就讀本轄高中(職)以上學校學生組隊參加，每隊人數 4-10 人；報名以 10 隊為限(每組成員不得重複)，額滿截止。
- 八、比賽內容：
 - (一) 本分局提供 6 種不同稅務主題，比賽內容須結合至少 1 種租稅主題戲曲或表演融入舞蹈中，請參賽隊伍發揮創意，利用服裝、口號、道具等方式將稅務主題融入舞蹈中，每隊表演時間以 8 分鐘為限。
 - (二) 舞蹈不限種類。
 - (三) 請自備 MP3 音樂格式檔案，並存入隨身碟(請至少準備 2 個檔案以備用)，如無法播放或有故障情形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九、稅務主題：
 - (一) 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的好處及便利性。
 - (二) 統一發票兌領獎管道。
 - (三) 雲端發票增開獎項。
 - (四) 貨物稅減徵方案。
 - (五) 性別平等。
 - (六) 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稅。
- 十、評分標準及方式：

	項 目	分數比重	內容說明
1	租稅主題 創意性	30%	1、稅務主題是否融入舞蹈內容。 2、稅務主題是否清楚明瞭。 3、可以口號、標語、道具或 rap 等創意方式呈現。
2	舞蹈技巧	30%	1、舞步、舞姿應具有之特色及舞蹈。 2、歌曲與加油口號之配合度。
3	團隊精神	20%	1、進出場之紀律。 2、演出的精神與活力。

4	服裝造型	20%	可穿著與租稅相關之服裝及創意造型等表現。
---	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評分計算：總平均分數計至小數點第2位採四捨五入法規則，同分者則依租稅主題創意性、舞蹈技巧、團隊精神、服裝造型之順序，依分項分數高低評定。

十一、評審方式：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組成評審小組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參賽隊伍向所就讀學校報名，再由學校推薦組隊報名參加。
- (二)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9月18日(星期五)17時止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- (三)報名表索取方式：
 1. 請向就讀學校或電洽承辦單位服務管理課黃小姐〔(06)9262340轉205〕索取。
 2. 自行至南區國稅局網站 (<https://www.ntbsa.gov.tw>) 或臉書下載。

十三、比賽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報到時間：109年10月7日(星期三)12:30-13:00。
- (二)報到地點：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學生活動中心。

十四、獎勵辦法：經評審小組評分後按下列獎項於舞台頒贈獎金。

獎項名稱	獎項內容	備註
第一名	新臺幣8,000元	1. 每一獎項由一隊團體獲得，但須由受獎團體簽收個人領據領取。 2. 獎金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辦理扣繳事宜。
第二名	新臺幣7,000元	
第三名	新臺幣5,000元	
第四名	新臺幣4,000元	

十五、出場順序：

請於活動當日12點30分至13點前到現場報到並抽籤決定出場順序，無法到場隊伍，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不得異議，開賽前10分鐘未報到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
十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承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改之權利，相關訊息將於承辦單位臉書專頁公告。
- (二)比賽音樂應慎重選擇，有關版權問題，請遵守著作權法的規定，由各隊自行負責。
- (三)燈光、音響設備及現場佈置由承辦機關負責外，各隊所需之服裝、道具、音樂均應自備，並請指派專人在場配合。

- (四) 參賽人員請攜帶證件，若有資格不符，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- (五) 參賽人員應自行確認健康情況適合參與比賽，若有因隱瞞而導致既有之疾病發生者，概由當事人自行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- (六) 參加比賽各相關人員及現場觀眾，由主辦機關辦理團體意外保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其他之保險需求，由參賽團體自行投保。
- (七) 遇到颱風等不可抗力的天災人禍，如人事行政局發布停止上班上課之公告，活動則延期舉辦(日期將另行通知)。

十七、隱私保護聲明：因報名取得的個人資料僅供承辦單位辦理 109 年度統一發票推行暨「舞動稅月~校園雲端發票 e 起 go」租稅教育活動聯絡、頒獎身分確認使用，不另作其他用途，報名即視為同意本聲明。